

# 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 113 年檢察官助理筆試改期公告

茲因原訂筆試日期遇颱風停止上班，故筆試日期變更如下：

## 一、筆試日期：113 年 7 月 31 日（星期三）

筆試報到：上午 9 時 10 分，請持身分證及健保卡或駕照（雙證件均需正本）至本署 1 樓法警室報到引導入場。

考前說明：上午 9 時 20 分。

筆試時間：上午 9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，考試科目為刑事法（刑法、刑事訴訟法、特別刑法）。

最後入場時間：上午 9 時 45 分。

交卷離場時間：上午 10 時 15 分起。

## 二、筆試地點：

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31 號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（交通資訊：<https://www.tpc.moj.gov.tw/292885/292886/975061/293053/335360/>）

請應試人員持身分證及健保卡或駕照（均需正本）至本署 1 樓法警室報到，屆時會有引導人員引導至筆試現場。

## 三、考試規則

除本署特別規定外，依「試場規則」（詳如附件 1）進行考試。

## 四、筆試名單

本次筆試之應考人名單如附件 2所示。

## 五、其餘重要時程延期如下：

（一）口試名單及地點公布：

113 年 8 月 5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4 時。

（二）口試日期

113 年 8 月 6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 時起。

（三）榜示日期

113 年 8 月 9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4 時。